

#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



海环表〔2022〕22号

## 关于乌海市辰霖洗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年洗涤 140 万套布草洗衣房项目（变更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乌海市辰霖洗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内蒙古元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乌海市辰霖洗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年洗涤 140 万套布草洗衣房项目（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专家意见已收悉，经审核，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综合加工区。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增 1 台 4t/h 燃气锅炉，原有 1 台 2t/h 燃气锅炉作为备用锅炉，其它建设内容不变。项目总投资 2097.9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

该项目符合乌海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生态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以下要求进行建设，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二、建设单位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该工程在设计和建设中，要严格遵循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原则，工艺与装备、资源和能源消耗、环保要求和清洁生产等指标均要符合相关规定。

2、严格按照《报告表》内容的要求进行建设及运营。落实各项污染物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源均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操作管理，减少各类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3、燃气锅炉产生的废气经8m高的烟囱排放。

4、运营期间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进入厂区内自建的100m<sup>3</sup>/d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用“调节池+气浮机+A/A/O生物接触氧化+沉淀池+消毒”工艺进行处理，最终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5、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拉运处理。

6、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对生产设备的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四、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海勃湾大队负责。项目开工建设时间确定之后，须及时向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海勃湾大队报告。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

2022年10月20日

